

二、响应报价表

项目名称：市纪委**号项目窗帘制作和安装采购

项目编号：NNZC2023-10101C 分标：无

供应商名称：天津世恒遮阳科技有限公司

序号	货物名称	货物规格型号	品牌(如有)	数量(无)	单价(元)②	单项合价(元)③=①×②	交货期
1	成品窗帘(1) 双杆含纱	无	世恒	510	1900	969000	2024年1月15日前供货并安装完成。如不能按期完成的,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,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。
2	成品窗帘(2) 双杆含纱	无	世恒	8	2700	21600	2024年1月15日前供货并安装完成。如不能按期完成的,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,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。
3.	窗帘双杆含纱	无	世恒	447	980	438060	2024年1月15日前供货并安装完成。如不能按期完成的,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,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。
4	窗帘双杆含纱	无	世恒	30	980	29400	2024年1月15日前供货并安装完成。如不能按期完成的,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,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。
5	窗帘双杆含纱	无	世恒	4	3400	13600	2024年1月15日前供货并安装完成。如不能按期完成的,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,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。
6	窗帘双杆含纱	无	世恒	2	2000	4000	2024年1月15日前供货并安装完成。如不能按期完成的,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,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。
7	窗帘双杆含纱	无	世恒	1	2800	2800	2024年1月15日前供货并安装完成。如不能按期完成的,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,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。
报价合计(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):(大写)人民币壹佰肆拾柒万捌仟肆佰陆拾元整(¥ 1478460元)							

无分标（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，无分标时填写“无”）

验收标准：1. 供应商保证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是全新、完整、未使用过的，所供产品的规格、数量、材质、颜色符合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，且款式颜色由采购人确定。
2. 所供产品的外观完好，无严重碰撞、表皮脱落、五金件生锈等明显瑕疵。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、保修卡等交付给采购方。
3. 所供产品结构牢固，无安全隐患。
4. 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，并安装调试完毕。
5. 招标文件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、工具、技术资料等齐全；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、合格证等证明材料。
6.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。

优惠及其它：无

注：

1、 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不得自行更改，也不得留空，如有多分标，按分标分别提供响应报价表。

2、 如为联合体响应的，“供应商名称”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，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，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，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。

3、 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，在“货物名称”一栏中，填写具体货物，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。

4、 特别提示：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成交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成交金额，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、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。

5、 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：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天津世恒遮阳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2月11日